

股票代號：6605



帝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DEPO AUTO PARTS IND. CO., LTD.

一一四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五 月 十 三 日 刊 印

公 司 網 址：<http://www.depo.com.tw>

年 報 查 詢 網 址：<http://mops.twse.com.tw>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呂理豐

代理發言人姓名：胡源隆

職 稱：財務部經理

職 稱：營業部副總經理

聯 絡 電 話：(04) 772-2311

聯 絡 電 話：(02) 2363-5566

電 子 郵 件：edward@depoautolamp.com 電 子 郵 件：edward@depoautolamp.com

二、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彰化縣鹿港鎮頭南里南勢巷 20-3 號

電 話：(04) 772-2311

鹿 港 廠：彰化縣鹿港鎮頭南里南勢巷 20-3 號

研發中心（一）電 話：(04) 772-2311

新 營 廠：台南市新營區復興路 756 號

電 話：(06) 652-3157

研發中心（二）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北路 829 號

電 話：(06) 201-2889

彰 濱 廠：彰化縣鹿港鎮東石里鹿工南六路 18 號

電 話：(04) 781-081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 話：(02) 2389-2999

網 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蔣淑菁會計師、蘇定堅會計師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惠中路一段 88 號 22 樓

電 話：(04) 3705-99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depo.com.tw>

帝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	1
二、一一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參、募資情形	50
一、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53
肆、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相關資訊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6
六、資通安全管理-----	68
七、重要契約-----	70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1
一、財務狀況-----	71
二、財務績效-----	72
三、現金流量-----	7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4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5
七、其他重要事項-----	79
陸、特別記載事項-----	8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0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0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給予本公司支持與愛護，在此謹代表本公司全體同仁向各位股東致最誠摯的謝意。

過去一年，國際間受關稅與匯率波動影響，在本公司全體同仁努力的結果，去年度合併營收約 194 億，較一一三年度小幅下降。未來本公司仍繼續秉持過去一貫的經營理念及精神，發揮團隊合作，全力以赴，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謀求股東之最大利益來努力。現謹就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及一一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述如下：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成果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19,412,715 仟元較一一三年度 20,156,074 仟元，下降 3.69 %；一一四年度合併稅前淨利 2,918,570 仟元，合併淨利 2,320,534 仟元，合併綜合損益總額 2,302,294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13.97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一四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 年 度		114 年	11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86	40.5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2.02	189.55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7.71	10.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60	17.0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36.15
		稅前利益	245.51
	純益率	11.95	15.66
	每股盈餘（元）	13.97	18.98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強化自主創新，研發費用支出遠高於業界平均水平。

1.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費用：

- (1) 113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 789,372 仟元，占 113 年度營業收入 3.92%。
- (2) 114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 797,970 仟元，占 114 年度營業收入 4.11%。

2.研發創新方面計有下列成效：

- (1) LED 近遠燈切換模組開發。
- (2) 雷射光源之開發導入。
- (3) 無眩光遠燈模組技術導入。
- (4) 塑膠透鏡之開發及成型技術導入。
- (5) 薄殼成型技術導入。
- (6) 智慧型頭燈、尾燈之先期導入。
- (7) OLED 尾燈技術研發。
- (8) ADB 頭燈技術研發。
- (9) 矽膠光學設計技術穩定已達法規要求。
- (10)厚件光學設計與加工成形技術研發。
- (11)LOGO 燈、車內裝燈技術研發。
- (12)貫穿式尾燈技術研發。
- (13)Micro LED 投影/ADB 模組技術研發中。
- (14)警示/轉向對地投影模組研發中。

二、一一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強化全球配銷系統，即時資訊回饋創造商機。
2. 確保車燈專業製造，整合市場策略及風險之管理。
3. 全面品質管理，降低客訴，消除內部浪費。
4. 配光技術之提升，符合法規和市場需求，縮短產品交期。
5. 管控內部成本，創造管理利潤，提升競爭優勢資源。
6. 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客戶群及利益導向之管理。
7. 維護忠誠顧客延續率，提升營業額互蒙其利。
8. 開發特定地區、特定客戶，提供利基產品以創造藍海。

（二）預期銷售數量：

預計一一五年度之預期銷售數量應有成長之空間。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以目前公司現有之銷售、開發及生產優勢，規劃全球擴展銷售版圖及產品市場占有率。

2. 推動管理資訊系統和建立物聯網及自動化生產體系。
3. 規劃擴展製造基地產能，提升產銷流程及生產效率發揮。
4. 提升 CAPA 及各項產品相關認證體系，以擴大市場佔有率，為客戶提供更優質之產品與服務。

三、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 (一) 積極培植核心廠商，建立完整之協力體系。
- (二) 成立車用電子事業部門，全力發展 LED、AFS、ADB 等先進產品模組。
- (三) 建立國際採購體系，尋求高品質、低成本穩定之原物料供應來源。
- (四) 於台灣建設全功能的物流中心，為全球客戶提供快速、便捷滿意的服務。
- (五) 持續擴廠，以擴增產能，滿足客戶需求。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方面：

本公司為維持市場上的競爭優勢，將陸續獲各國品保協會之認證，如 CAPA、AQRP 及南非 SABS.....等產品認證，提供給客戶最優之品質保證來維持產品市場高占有率。

(二) 法規環境安全衛生方面：

本公司產品主要以車燈為主，承諾在各次產品、活動及服務過程中，對廢棄物、廢氣及毒性化物質與能源耗用可能造成環境之衝擊，都以具體之管理方案配合環境保護法規為依據，製程廢水回收再利用率達 75 %，落實風險管理並持續設備改善，保障員工生命安全，推動教育訓練及員工健康促進，造福員工福祉。

(三) 總體經營環境方面：

為因應汽車零組件具少量多樣、彈性製造之優勢及專業化策略，積極佈局全球市場，以奠立集團永續成長之基礎。

最後 在此謹代表本公司全體同仁感謝諸位股東之撥駕光臨本次股東會，更期盼各位股東繼續本著過去愛戴公司的心給予經營團隊的鼓勵和指教。

敬 祝

各位股東

身 體 健 康

萬 事 如 意

董事長：謝綉氣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之姓名、國籍或註冊地、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謝綉毓	女 61-70 歲	114.6.20	3 年	73.3.7	3,483,231	2.10%	3,484,231	2.10%	6,316,749	3.81%	—	—	中興大學 EMBA 台中中小企銀辦事員	註 1	總經理	許敘銘	夫妻	註 3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許敘銘	男 71-80 歲	114.6.20	3 年	73.3.7	6,316,749	3.81%	6,316,749	3.81%	3,484,231	2.10%	—	—	東大在職進修班畢 帝寶集團執行長	註 2	董事長	胡源隆	配偶之妹婿	註 3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許智博	男 31-40 歲	114.6.20	3 年	114.6.20	1,139,541	0.69%	1,155,541	0.70%	—	—	—	—	台大復旦 EMBA(在學中) 帝寶工業(股)公司特助	帝寶工業(股)公司特助	董事長 總經理	謝綉毓 許敘銘	一親等 一親等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建松投資 (股)公司	—	114.6.20	3 年	114.6.20	22,953,911	13.84%	22,953,911	13.84%	—	—	—	—	—	—	—	—	—	—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邱德成	男 51-60 歲	114.6.20	3 年	99.6.9	—	—	—	—	358,000	0.22%	—	—	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 政大金研所碩士 益鼎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 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商業同業公會理 事長	益鼎、遠鼎、九鼎、文鼎創投、益鼎生技、誠 鼎創業投資、益創一創業投資、益創二創業投 資及益鼎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總 經理 益創三(股)公司董事長 益創三創業投資有限合夥法人代表人之董事長 望科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義隆電子及四維創新材料(股)公司董事	—	—	—	—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賴瑞華	男 71-80 歲	114.6.20	3 年	99.6.9	9,973	0.01%	9,973	0.01%	—	—	—	—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中山大學企研所碩士 凱威管理顧問公司總經理 嘉祥工業公司副總經理 泰昌鞋業公司副總經理	凱威管理顧問公司總經理 裕祥精機工業(股)公司總裁	—	—	—	—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林萬興	男 71-80 歲	114.6.20	3 年	111.6.24	—	—	—	—	—	—	—	—	台灣晶技(股)董事長暨執行長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TXC JAPAN CORPORATION LTD 法人董事代 表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HK) LTD 董事長 台晶(寧波)電子法人董事代表 台晶(重慶)電子法人董事代表 重慶眾陽置業法人董事代表 寧波龍營半導體監察人 台興電子企業(股)董 事長 良興(股)公司董事長 天芯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台灣壓電晶體產業協會 常務監事	—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吳貞燁	女 71-80 歲	114.6.20	3 年	88.9.1	1,034,099	0.62%	1,034,099	0.62%	921,290	0.56%	—	—	淡江大學 立燁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辰鴻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	—	—	—

115 年 4 月 18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鍾連在	男 81-90歲	114.6.20	3年	99.6.9	85,514	0.05%	85,514	0.05%	19,875	0.01%	—	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銓商) 西湖渡假村(股)公司董事 鼎富力建設實業(股)公司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富山精機廠(股)公司董事長 欣林天然氣(股)公司常務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明壽	男 61-70歲	114.6.20	3年	111.6.24	—	—	—	—	—	—	—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董事及合夥會計師 福貞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鍾登科	男 51-60歲	114.6.20	3年	111.6.24	—	—	—	—	—	—	—	群倫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亞洲光學(股)公司獨立董事 金豐機器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鍾靜如	女 51-60歲	114.6.20	3年	111.6.24	—	—	—	—	—	—	—	開曼美食達人(股)公司行銷公關副總 美而快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

註1: 銘正興業(股)公司監察人、銘育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瑋慶(股)公司監察人、建松投資(股)公司董事長、上名投資(股)公司監察人、Maxzone Vehicle Lighting Corp. 董事、Depo Auto Co., Ltd. 董事、Fuk Yuan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Depo Holdings Ltd. 董事、Lupo Investment Worldwide Ltd. 董事、Depo Auto Lamp(M) Sdn.Bhd. 董事、帝寶昆山董事、帝寶丹陽董事、寧波帝寶監事、為升電裝工業(股)公司董事、財團法人帝寶教育基金會監察人、Depo Traffic Facilities (Thailand) Co.,Ltd. 董事、宏佳寶(股)公司董事長。

註2: 銘正興業(股)公司董事、銘育投資(股)公司董事、建松投資(股)公司監察人、上名投資(股)公司董事長、Maxzone Vehicle Lighting Corp. 董事、Chen Yang Transportation Material Co.,Ltd 董事、帝寶昆山董事、帝寶交通(合肥)董事、帝寶車線(合肥)董事、帝寶丹陽董事、帝寶南昌董事、帝寶帝寶董事、財團法人帝寶教育基金會董事、Depo Traffic Facilities (Thailand) Co.,Ltd. 董事。

註3: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為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與各董事充分溝通並代表董事會領導公司落實公司治理；總經理負責公司營運績效與決策執行力。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目前之措施為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自 111 年 6 月起以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4 月 1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建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謝綉氣(0.04%)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謝綉氣 董事長	董事(含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 4-5 頁董事資料。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許叙銘 董事			0
許智博 董事			0
邱德成 法人董事代表			0
賴瑞華 法人董事代表			0
林萬興 法人董事代表			0
吳貞嬋 董事			0
鐘連在 獨立董事		1.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委任前二年及任期期間均無第 3 條第 1 項 1~9 款規定之各項情事。 2.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3.四位獨立董事均符合獨立性資格條件。	0
林明壽 獨立董事			1
鐘登科 獨立董事			2
鐘靜如 獨立董事			1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A)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不限制性別、種族及國籍，除應具備執行

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且全體董事每年排定進修課程，均達應進修時數，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等多元化專業背景。

(B)董事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揭露：

現任董事成員共 11 位，包含 4 位獨立董事、3 位女性董事及 3 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36%、27%及 27%）。截至 114 年底，有 4 位董事年齡在 36~59 歲，其他董事年齡皆為 60 歲以上，其中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證期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專業資格、工作經驗及多元化情形等相關資訊請參閱年報 4-5 頁董事資料。

-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由 11 名成員組成，其中女性董事比例為 27%(3/11)，雖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但仍未達證交所建議之 1/3 門檻。

原因分析：過去選任董事以專業能力與經驗輔佐公司治理為主要考量，未特別設定性別比例要求。

未來改善措施：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以上為目標，未來積極尋找具產業經驗之女性專業人士加入，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 目前本公司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如下：

姓名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員工 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經營管 理營業 判斷	財務 及 會計	危機 處理	產業 專業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與 決策能 力	法律
						3 年 以下	3 至 9 年	9 年以 上							
謝綉氣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女	是	61-70				V	V	V	V	V	V	
許叙銘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是	71-80				V		V	V	V	V	
許智博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是	31-40				V		V	V	V	V	
邱德成 法人董事代表		中華民國	男	否	51-60				V		V	V	V	V	
賴瑞華 法人董事代表		中華民國	男	否	71-80				V		V	V	V	V	
林萬興 法人董事代表		中華民國	男	否	71-80				V		V	V	V	V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員工 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經營管 理營業 判斷	財務 及 會計	危機 處理	產業 專業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與 決策能 力	法律
					3 年 以下	3 至 9 年	9 年以 上							
吳貞嬋 董事	中華 民國	女	否	71-80				V	V	V		V	V	
鐘連在 獨立董事	中華 民國	男	否	81-90			V	V		V	V	V	V	
林明壽 獨立董事	中華 民國	男	否	61-70		V		V	V	V		V	V	
鐘登科 獨立董事	中華 民國	男	否	51-60		V		V		V		V	V	V
鐘靜如 獨立董事	中華 民國	女	否	51-60		V		V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帝寶工業董事會十一席董事中設置四席獨立董事，占比約 36%；
董事間有 3 席具有配偶及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情形，占比約 27%，
其餘董事間不具有配偶及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無違背證券交易
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情事，符合獨立性資格。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4 月 18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長	中 華 民 國	謝 綉 毓	女	102.6.17	3,484,231	2.10%	6,316,749	3.81%	—	—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許 叙 銘	男	108.1.7	6,316,749	3.81%	3,484,231	2.10%	—	—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營 業 部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胡 源 隆	男	77.4.11	5,000	0.00%	18,215	0.01%	—	—	開 平 高 中 福 豐 公 司 業 務 主 管	—	董 事 長 總 經 理	謝 綉 毓 許 叙 銘	配 偶 之 兄 嫂 配 偶 之 兄	—	—
新 營 廠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施 文 峰	男	105.2.2	—	—	—	—	—	—	彰 化 師 大 企 研 所 碩 士 帝 寶 工 業 (股) 公 司 經 理	—	—	—	—	—	—
營 業 部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信 瑞 華	女	110.5.1	3,000	—	—	—	—	—	淡 江 大 學 外 文 系 帝 寶 工 業 (股) 公 司 經 理	—	—	—	—	—	—
總 經 理 室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陳 誌 民	男	113.5.1	—	—	100	—	—	—	逢 甲 大 學 管 理 碩 士 帝 寶 工 業 (股) 公 司 經 理	—	—	—	—	—	—
公 司 治 理 主 管	中 華 民 國	張 秀 梅	女	112.3.22	—	—	—	—	—	—	彰 化 師 大 管 理 碩 士 大 亞 電 線 電 纜 (股) 公 司 成 本 會 計 帝 寶 工 業 (股) 公 司 會 計 主 管、稽 核 主 管	—	—	—	—	—	—
財 主 務 管	中 華 民 國	呂 理 豐	男	99.11.17	—	—	20,000	0.01%	—	—	東 吳 大 學 國 貿 碩 士 大 聯 大 財 務 副 理	—	—	—	—	—	—
會 計 主	中 華 民 國	陳 波 宏	男	112.8.8	—	—	—	—	—	—	中 正 大 學 會 計 與 資 訊 科 技 碩 士 寶 成 工 業 (股) 公 司 會 計 副 理	—	—	—	—	—	—

註一：參閱董事資料。

二、一般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 職 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3)		業 務 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註5)		退 職 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註6) (擬議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	董事長	謝綉氣	0	0	0	0	49,566	49,566	0	0	49,566 (2.14%)	49,566 (2.14%)	1,108	1,108	0	0	1,000	0	1,000	0	51,674 (2.23%)	51,674 (2.23%)	0
	董事	許叙銘	0	0	0	0	1,500	1,500	0	0	1,500 (0.06%)	1,500 (0.06%)	4,007	4,007	0	0	600	0	600	0	6,107 (0.26%)	6,107 (0.26%)	0
	董事	許智博	0	0	0	0	750	750	0	0	750 (0.03%)	750 (0.03%)	3,392	3,392	0	0	570	0	570	0	4,712 (0.20%)	4,712 (0.20%)	0
	法人 董事	璋慶(股) 公司	0	0	0	0	2,250	2,250	0	0	2,250 (0.10%)	2,250 (0.10%)	0	0	0	0	0	0	0	0	2,250 (0.10%)	2,250 (0.10%)	0
	法人 董事	建松投資 (股)公司	0	0	0	0	2,250	2,250	0	0	2,250 (0.10%)	2,250 (0.10%)	0	0	0	0	0	0	0	0	2,250 (0.10%)	2,250 (0.10%)	0
	代表人	邱德成	0	0	0	0	0	0	25	25	25 (0.00%)	25 (0.00%)	0	0	0	0	0	0	0	0	25 (0.00%)	25 (0.00%)	0
		賴瑞華	0	0	0	0	0	0	25	25	25 (0.00%)	25 (0.00%)	0	0	0	0	0	0	0	0	25 (0.00%)	25 (0.00%)	0
		林萬興	0	0	0	0	0	0	20	20	20 (0.00%)	20 (0.00%)	0	0	0	0	0	0	0	0	20 (0.00%)	20 (0.00%)	0
董事	吳貞燁	0	0	0	0	1,500	1,500	25	25	1,525 (0.06%)	1,525 (0.06%)	0	0	0	0	0	0	0	0	1,525 (0.06%)	1,525 (0.06%)	0	
獨立 董事	獨立 董事	鐘連在	0	0	0	0	1,800	1,800	25	25	1,825 (0.08%)	1,825 (0.08%)	0	0	0	0	0	0	0	0	1,825 (0.08%)	1,825 (0.08%)	0
	獨立 董事	林明壽	0	0	0	0	1,800	1,800	25	25	1,825 (0.08%)	1,825 (0.08%)	0	0	0	0	0	0	0	0	1,825 (0.08%)	1,825 (0.08%)	0
	獨立 董事	鐘登科	0	0	0	0	1,800	1,800	25	25	1,825 (0.08%)	1,825 (0.08%)	0	0	0	0	0	0	0	0	1,825 (0.08%)	1,825 (0.08%)	0
	獨立 董事	鍾靜如	0	0	0	0	1,800	1,800	25	25	1,825 (0.08%)	1,825 (0.08%)	0	0	0	0	0	0	0	0	1,825 (0.08%)	1,825 (0.08%)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董事酬勞係遵循公司章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發放，並於股東會報告。董事酬勞分派原則及薪資、車馬費發放，係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並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並隨時視實際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許智博、邱德成、賴瑞華、林萬興	許智博、邱德成、賴瑞華、林萬興	邱德成、賴瑞華、林萬興	邱德成、賴瑞華、林萬興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許叙銘、吳貞燁、鐘連在、林明壽、鐘登科、鐘靜如	許叙銘、吳貞燁、鐘連在、林明壽、鐘登科、鐘靜如	吳貞燁、鐘連在、林明壽、鐘登科、鐘靜如	吳貞燁、鐘連在、林明壽、鐘登科、鐘靜如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璋慶(股)公司、建松投資(股)公司	璋慶(股)公司、建松投資(股)公司	璋慶(股)公司、建松投資(股)公司	璋慶(股)公司、建松投資(股)公司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許智博	許智博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許叙銘	許叙銘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謝綉氣	謝綉氣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謝綉氣	謝綉氣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3	13	13	13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

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

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獨立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4) (擬議數)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9)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 經 理	許叙銘	4,007	4,007	0	0	0	0	600	0	600	0	4,607 (0.20%)	4,607 (0.20%)	0
副總經理	胡源隆	3,408	3,408	0	0	2,761	2,761	760	0	760	0	6,929 (0.30%)	6,929 (0.30%)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許叙銘	許叙銘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胡源隆	胡源隆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2	2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5 年 4 月 18 日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謝綉氣	0	6,000	6,000	0.26%
	總經理	許叙銘				
	副總經理	胡源隆				
	協理	施文峰				
	協理	信瑞華				
	協理暨資安長	陳誌民				
	公司治理主管	張秀梅				
	財務主管	呂理豐				
	會計主管	陳波宏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14 年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本公司	114 年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合併	113 年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本公司	113 年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合併
董事(含獨立董事)	3.28	3.28	3.05	3.0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50	0.50	0.39	0.39

註 1：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 16 條及 27 條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 24 條及 27 條規定辦理。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經理人：經理人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2)董事報酬：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通常水準給付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章程之規定提撥，並經薪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 (A)，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2)	備註
董 事 長	謝綉氣	5	—	100%	114.6.20 連任
董 事	許叙銘	5	—	100%	114.6.20 連任
董 事	許智博	3	—	100%	114.6.20 新任
董 事	璋慶(股)公司 代表人：邱德成	2	—	100%	114.6.19 卸任
	建松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邱德成	3	—		114.6.20 新任
董 事	璋慶(股)公司 代表人：賴瑞華	2	—	100%	114.6.19 卸任
	建松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賴瑞華	3	—		114.6.20 新任
董 事	璋慶(股)公司 代表人：林萬興	2	—	80%	114.6.19 卸任
	建松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林萬興	2	1		114.6.20 新任
董 事	吳貞嬋	5	—	100%	114.6.20 連任
獨立董事	鐘連在	5	—	100%	114.6.20 連任
獨立董事	林明壽	5	—	100%	114.6.20 連任
獨立董事	鐘登科	5	—	100%	114.6.20 連任
獨立董事	鐘靜如	5	—	100%	114.6.2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如下表。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決議結果
114.03.11	第十五屆第十四次	(1)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4)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之個別董事酬勞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6)全面改選董事案。 (7)提名及審議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8)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參考審計品質指標 AQI)之評估暨委任案。 (10)通過本公司基層員工的定義及範圍案。 (1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2)通過本公司擬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銀行保證函額度案。 (13)通過本公司對關係人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無意見	無此情形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通過。
114.05.07	第十五屆第十五次	(1)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擬對永豐銀行與玉山銀行申請對 Maxzone Vehicle Lighting Corp.之借款額度支持函。 (3)通過子公司 Depo Auto Co., Ltd. 盈餘分配案。	無意見	無此情形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通過。
114.06.20	第十六屆第一次	(1)通過選舉董事長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3)通過第六屆「薪酬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4)通過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5)通過本公司第二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6)通過 114 年度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無意見	無此情形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通過。
114.08.05	第十六屆	(1)通過檢送民國 113 年度永續報	無意見	無此情形	全體

	第二次	告書案。 (2)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3)通過一一四年度簽證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4)通過本公司擬對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長沙分行申請對帝寶交通器材(南昌)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			出席董事無異通過。
114.11.04	第十六屆第三次	(1)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2026 年度（民國 115 年）內部稽核計劃案。 (3)通過「薪工循環-CW104 任用作業」修正案。 (4)通過本公司 2026 年度經營工作計劃案。 (5)通過對關係人「財團法人帝寶教育基金會」捐贈案。 (6)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意見	無此情形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三、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4.03.11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之個別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議： （一）討論謝綉氣董事長、許叙銘董事之董事酬勞，謝綉氣董事長、許叙銘董事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議案相關討論，經代理主席鐘連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討論璋慶(股)公司法人董事三席、吳貞燁董事、鐘連在獨立董事、林明壽獨立董事、鐘登科獨立董事、鐘靜如獨立董事之董事酬勞，璋慶(股)公司（代表人：賴瑞華董事、邱德成董事、林萬興董事）、吳貞燁董事、鐘連在獨立董事、林明壽獨立董事、鐘登科獨立董事、鐘靜如獨立董事分別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議案相關討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1.04	對關係人「財團法人帝寶教育基金會」捐贈案。 決議：謝綉氣董事長、許叙銘董事及許智博董事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議案相關討論，經代理主席林明壽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決議：謝綉氣董事長、許叙銘董事及許智博董事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議案相關討論，經代理主席林明壽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四、本公司揭露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請參照第 17 頁「本公司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五、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四席成立審計委員會，並組成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薪酬管理機能，定期召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定期邀請會計師列席董事會，以增進董事對國際市場、產業狀況、財會、稅法相關知識，以利公司經營管理之執行。
- (2) 本公司加強董事全面持續進修以保持其專業能力，進而提昇企業績效和長期競爭力。
- (3) 為推動及落實企業永續發展，董事會已於 112 年 11 月 9 日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依據《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每年編製永續報告書。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含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含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114.01.01~ 114.12.31	包括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及功能性委員會 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已完成，項目皆符合公司治理。已於 115 年 3 月 12 日第十六屆第四次董事會提出報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於 114 年 6 月 20 日正式成立，由 4 位具獨立性之審計委員組成，其中 1 位為女性獨立董事，並推選林明壽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

審計委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年報第 4-5 頁）。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鐘連在	4	—	100%	114.6.20 連任
獨立董事	林明壽	4	—	100%	114.6.20 連任
獨立董事	鐘登科	4	—	100%	114.6.20 連任
獨立董事	鐘靜如	4	—	100%	114.6.2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114 年度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第十三	(1)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全體出席	經第十五屆第十四

114.03.11	次	(2)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3)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參考審計品質指標 AQI)之評估暨委任案。 (5)通過本公司擬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銀行保證函額度。 (6)通過對關係人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同意通過。	次 114.03.11 董事會全體 董事同意通過。
114.05.07	第一屆第十四次	(1)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擬對永豐銀行與玉山銀行申請對 Maxzone Vehicle Lighting Corp.之借款額度支持函。 (3)通過子公司 Depo Auto Co., Ltd. 盈餘分配案。	無	全體委員 出席通過。	經第十五次 114.05.07 董事會全體 董事同意通過。
114.08.05	第二屆第一次	(1)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2)通過一一四年度簽證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3)通過本公司擬對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長沙分行申請對帝寶交通器材(南昌)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	無	全體委員 出席通過。	經第十六次 114.08.05 董事會全體 董事同意通過。
114.11.04	第二屆第二次	(1)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2026 年度(民國 115 年)內部稽核計劃案。 (3)通過「薪工循環-CW104任用作業」修正案。 (4)通過本公司 2026 年度經營工作計劃案。 (5)通過對關係人「財團法人帝寶教育基金會」捐贈案。	無	全體委員 出席通過。	經第十六次 114.11.04 董事會全體 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114 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單獨溝通情形摘要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通行型式	溝通結果
114.03.11	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本公司 113 年第 4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進行報告。	會議簡報	獨立董事對於內部稽核情形、缺失及改善措施皆已充分瞭解，無其他意見。
114.05.07	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本公司 114 年第 1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進行報告。	會議簡報	獨立董事對於內部稽核情形、缺失及改善措施皆已充分瞭解，無其他意見。
114.08.05	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進行報告。	會議簡報	獨立董事對於內部稽核情形、缺失及改善措施皆已充分瞭解，無其他意見。
114.11.04	(1)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本公司 114 年第 3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進行報告。 (2)報告 2026 年度(民國 115 年)內部稽核計劃案。	會議簡報	獨立董事對於內部稽核情形、缺失及改善措施皆已充分瞭解，無其他意見。

(2)114 年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摘要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通行型式	溝通結果
114.03.11	(1)會計師針對 113 年度第四季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查核發現進行討論。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法令提醒事項。	會議簡報	獨立董事對於溝通事項已充分瞭解。
114.05.07	(1)會計師針對 114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查核發現進行討論。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法令提醒事項。	會議簡報	獨立董事對於溝通事項已充分瞭解。

114.08.08	(1)會計師針對 11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查核發現進行討論。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法令提醒事項。	會議簡報	獨立董事對於溝通事項已充分瞭解。
114.11.04	(1)會計師針對 11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查核發現進行討論。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法令提醒事項。	會議簡報	獨立董事對於溝通事項已充分瞭解。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薪資報酬委員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 年 4 月 18 日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鐘登科	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 4-5 頁董事資料。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一項 1~9 款規定。	1
獨立董事	鐘連在	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 4-5 頁董事資料。		-
獨立董事	林明壽	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 4-5 頁董事資料。		1
獨立董事	鐘靜如	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 4-5 頁董事資料。		1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10~11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4 年 6 月 20 日至 117 年 6 月 1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鐘登科	2	—	100 %	114.6.20 連任
委員	鐘連在	2	—	100 %	114.6.20 連任
委員	林明壽	2	—	100 %	114.6.20 連任
委員	鐘靜如	2	—	100 %	114.6.2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1. 本公司已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容包含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並依照公司治理之精神執行其相關規範。 2.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放置公司網站： https://www.depo.com.tw/investor_tw_2.php ，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爭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依據相關內部程序及組織權責由公司發言人或服務處理股東相關問題，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將由聘任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均依規定告知股權異動及質押情形，本公司彙總後依法公告申報，本公司亦隨時掌握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辦法」、「子公司管理辦法」控管，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防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注重性別平等且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且全體董事每年排定進修課程，均達應進修時數；現任11名董事中，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7%，女性董事有3名占比27%。四位獨立董事占比36%。董事團隊具備商業、財經、產業、法律、會計等專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背景。 2.本公司注重董事成員組成多元化，未來預計增加除上述專業背景以外之專長董事為目標，及積極尋找具專業經驗之女性專業人士加入。請參閱4~8頁。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1.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 2.為實踐企業公民社會責任，接軌國際趨勢，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對於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各個面向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已於112年11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進行績效評估，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請參閱13~17頁，並以績效評估結果做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於114年3月11日提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並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其項目如下： 1.本公司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2.本公司董事會已就財務利益、商業關係、家庭與個人關係、聘僱關係、禮物餽贈及特別優惠、簽證會計師的輪調及非審計業務等面向，評估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會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請參閱本年報第26頁註2。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張秀梅經理擔任，並由相關部門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相關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專區網站： http://www.depo.com.tw/investor_tw_1.php 本公司視不同情況，由發言人、法務人員與利害關係人溝通，與投資人、員工、客戶、供應商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目前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網站連結公開資訊站以方便社會大眾查詢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對外溝通管道，並由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公司重大事項之揭露，並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網站申報揭露，以利各界查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未來將依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本公司對員工工作環境及權益之重視始終如一，成立職工福委會執行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外，每月辦理慶生會及聘請外界知名人士來廠演講及舉辦內外教育訓練，也依規定提撥退休金保障員工退休後生活。 (二) 隨時與投資者、供應商聯繫，秉持同榮互惠原則創造最大權益。 (三)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不定期參與國內外各項業務考察和進修課程。 (四) 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原則，對董事會議案如有涉及利害關係者，不得加入表決。 (五) 本公司已向專責保險公司投保董事責任險美金伍佰萬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第十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成績為上市公司排名級距：66%~80%。 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秉持著遵循公司治理之藍圖，未來繼續對”提升資訊透明度”及”推動永續發展”這兩項構面加強其成效，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水平。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

本公司於每年定期執行之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中製作「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針對可能影響獨立性之項目逐一評估。評估項目包含但不限於：會計師本人或其家屬、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事務所是否存在財稅簽證以外之財務利益、與本公司董監事或經理人是否有親屬或其他業務關係及連續提供審計服務之年數等獨立性要件審查及獨立性運作審查。此外，本公司亦會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聲明書」。委任會計師經評估具有獨立性及適任性後提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始得任用。本年度委任會計師評估如下：

● 獨立性要件審查及適任性評估：

1.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有下列情事：

(1)持有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2)與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2.審計期間，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3.審計小組成員與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4.審計小組成員未受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5.審計小組成員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未發現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6.參考簽證事務所113年AQI Report，專業、品質及獨立性均符合。

7.簽證會計師未有法律訴訟案件或主管機關糾正、調查之案件。

8.簽證會計師至少每季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互動溝通良好。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組織	職責	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依法規定設置薪酬委員會，成員為四人，組員為獨立董事四人。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之職權辦理：薪酬政策之制定、審查、建立及績效考核政策標準之規劃與建置。	註1

註1:

114.03.11

＜案由一＞：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之個別董事酬勞分配案，提請 討論。
決 議：

(一) 討論謝綉氣董事長、許叙銘董事、璋慶(股)公司法人董事三席、吳貞燁董事、鐘靜如獨立董事之董事酬勞，經主席詢問全體出席薪酬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討論鐘連在獨立董事之董事酬勞，鐘連在獨立董事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議案相關討論，由代理主席林明壽委員詢問其餘出席薪酬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討論林明壽獨立董事、鐘登科獨立董事之董事酬勞，林明壽獨立董事、鐘登科獨立董事分別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議案相關討論，經主席詢問其餘出席薪酬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公司基層員工的定義及範圍，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1.04

＜案由一＞：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 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等、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2.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委員會成立於民國 114 年 6 月 20 日，截至民國 117 年 6 月 19 日止，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如下：

委員職稱	姓名	主要專長	114 年度出席
獨立董事(委員會召集人)	鍾靜如	公司治理、永續發展	4 次
獨立董事	鍾連在	公司治理、經營管理	4 次
獨立董事	林明壽	公司治理、財務會計	4 次
獨立董事	鍾登科	公司治理、法律	4 次

3.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永續發展 委員會日期	期別	報告及討論議案內容	永續發展委員會決議 結果	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 03. 11	第一屆 第五次	(1)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進度：一一三年度第四季執行進度報告。 (2) 企業永續發展本年度進度報告。 1. 113 年度之永續報告書利害關係人識別分析。 2. 113 年度重大議題正面衝擊及負面衝擊鑑別。 3.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編制時程規劃。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4. 05. 07	第一屆 第六次	(1)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進度：一一四年度第一季執行進度。 (2) 永續發展之執行進度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4. 08. 05	第二屆 第一次	(1)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進度：一一四年度第二季執行進度。 (2) 檢送民國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提請審議。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第十六屆第二次 114. 08. 05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11. 04	第二屆 第二次	(1)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進度：一一四年度第三季執行進度。 (2) 2025 年度 ESG 永續發展推動計劃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七)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監督情形？	√		本公司於112年11月09日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以實踐企業公民社會責任，接軌國際趨勢，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對於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各項面向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 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置永續辦公室，由公司跨部門進行相關議題的設定及檢討。 永續發展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並接受董事會之督導。 另為配合金管會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強制規範實收資本額新臺幣20億元以下之上市公司自民國114年起全面編製永續報告書，公司提前於113年編製112年度永續報告書，並於113年8月9日業經董事會通過完成編制。最近一年度之永續報告書於114年8月5日業經董事會通過完成編制。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本公司每年透過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或議合，並結合公司永續衝擊評估，執行重大性分析。對此，本公司針對各項重大議題，由相關部門評量管理方針，確保營運持續。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配合汽車產業工會及各工商會團體派人員專業安檢訓練、安衛人員專業訓練，並訂有環境管理系統程序書。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針對廢棄物處理委託合格清運廠商委外處理，相對內部亦設有資源再用之單位處理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之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持續進行評估氣候變遷對本公司之影響，目前潛在風險象微，未來將逐步分短、中、長期針對氣候變遷採取相關因應措施。 配合法令規定辦理。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		本公司針對用水量、廢棄物重量皆有進行統計，並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且分析及採取相關節能減碳管理措施。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除依勞基法之規定執行外，訂有退休金辦法，成立員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維護勞資和諧。每季舉辦勞資會議，2025年共召開4次，討論2025年公司行事曆與上班天數、福利項目執行說明、同仁回饋事項等。 為維護帝寶員工及價值鏈夥伴的基本人權，促進永續發展實踐，帝寶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和《聯合國全球盟約》，謹守營運據點所在之國家法令規範，以確保人權保障工作之落實。帝寶提供友善職場、工作協助及關懷；針對性別平等，帝寶訂有「性騷擾及性別歧視防治與申訴處理要點」，並同時邀請縣府性平委員進行性別教育宣導，2025年無發生任何歧視事件；針對童工問題，帝寶遵守法令規範，絕不聘用未滿 16 歲之童工及強迫勞力之情事發生，亦無侵犯原住民人權事件，對任何地區、性別、宗教、種族、國籍或政黨之人員皆公平對待，在營業行為中沒有人口販運及奴役的行為，力求平等；針對超時工作，帝寶持續招募新人及引進外籍移工以增加產能減少超時加班。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詳P66-67，且員工紅利係依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詳P52-53。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一) 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設有甲級業務主管4人、甲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4人、乙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6人、廠護6人，鹿港總廠與新營廠取得外部確信證書，其餘營運據點則依據帝寶制定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程序書進行。 (二) 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積極研議並提出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政策與改善建議，內容涵蓋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教育訓練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推動及員工健康環境，已採取必要之工程與防護措施，並要求作業人員依規定配戴耳塞或耳罩等個人防護具，以降低噪音暴露風險並維護聽力健康。 在員工健康疫苗接種措施，以預防職業疾病並促進員工整體健康福祉。 (三) 公司對全體員工之工安教育宣導： 1. ISO14001 環境政策宣導 2. AEO 政策宣導 3. 職業安全衛生政策宣導 (四) 危害分析、安全評估、安全管理 1、危害分析： (1) 召開安全衛生會議，檢討工作場所環境、危害因素及分析、應採取之安全衛生措施。 (2) 由生產本部經理對員工工作安衛宣導。 2、安全評估： 對所有作業實施安全危害鑑別及工作細項分開評估，於每日作業前實施工安管理，並做好風險管制。 3、安全管理： 依「工作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做安衛管理。 (五) 本公司 114 年度未有火災事故；死傷人數 0、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 0%，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不適用。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為使員工具備專業素養與發展優勢，不定期舉辦內部訓練課程，及派外接受專業訓練。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訂有客訴程序、品保單位針對消費者權益、服務及問題處理。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與供應應商訂有長期合約，針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有所約束，共同致力社會責任之擔當，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且對於新供應應商會進行評估作業，未來將加強考察供應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記錄。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已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發布之通用準則、行業準則及重大主題準則編製前一年度之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所鑑別之經濟、環境及人權 (包含其人權) 重大主題與影響、揭露項目及其報導要求，並參考永續會計準則理事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準則揭露行業指標資訊及 SASB 指標對應報告書內容索引編製永續報告書。 為確保資訊揭露品質，本公司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Deloitte & Touche) 依確信準則 3000 號出具有限確信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未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但已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積極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實務運作。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透由福委會、勞資和諧、贈予及社會公益團體活動及環境保護(詳P.63~64說明)。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八)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與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執行情形：為監督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定期召開會議擬定相關決策，並由高階管理層領導公司各部門執行相關事宜，依照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Recommendation, TCFD) 的框架列舉在業務、策略和財務規劃上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衝擊，並積極研擬解決方案，期望能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營運與財務衝擊，提升組織氣候韌性。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執行情形：				
類型	潛在 風險與機會	影響時點	對公司財務影響	因應措施
轉型風險	徵收碳費	短期 (1~3 年)	繳納碳費使營運成本增加。	持續執行溫室氣體減量行動。
	再生能源法規	中期 (3~5 年)	再生能源電力憑證採購，營運成本增加。	提高能源使用效率，自主投入再生能源。
	淨零排放	長期 (5 年以上)	添購減碳設備使營運成本增加。	強化綠色研發與創新，降低研發過程及使用過程的碳排。
實體風險	天然災害導致供應鏈中斷	短期 (1~3 年)	產品產量減少導致營收下降。	- 開發替代原物料。 - 尋找其他地區供應商。

機會	異常降雨事件	中期（3～5年）	營運據點停工造成營收下降。	定期檢視營運據點之排水設施。
	平均氣溫上升	長期（5年以上）	電量上升造成營運費用增加。	擬規劃部份廠房採用綠建築工法進行增建或改建。
	低能耗的車燈產品研發創新	短期（1～3年）	提升低碳產品銷售比率，進而提升營收。	持續投入研發低碳產品。
	提升產品能源使用效率	中期（3～5年）	用電成本下降。	- 採購節能設備。 - 定期追蹤能源使用狀況。
	提升公司商譽	長期（5年以上）	提高籌資可得性並降低資金成本。	- 強化公司氣候治理。 - 提升永續實績。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執行情形：

類型	潛在 風險與機會	影響時點	對公司財務影響	因應措施
轉型行動	徵收碳費	短期（1～3年）	繳納碳費使營運成本增加。	持續執行溫室氣體減量行動。
	再生能源法規	中期（3～5年）	再生能源電力憑證採購，營運成本增加。	提高能源使用效率，自主投入再生能源。
	淨零排放	長期（5年以上）	添購減碳設備使營運成本增加。	強化綠色研發與創新，降低研發過程及使用過程的碳排。
極端氣候	天然災害導致供應鏈中斷	短期（1～3年）	產品產量減少導致營收下降。	- 開發替代原物料。 - 尋找其他地區供應商。

異常降雨事件	中期 (3~5 年)	營運據點停工造成營收下降。	定期檢視營運據點之排水設施。
平均氣溫上升	長期 (5 年以上)	電量上升造成營運費用增加。	擬規劃部份廠房採用綠建築工法進行增建或改建。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執行情形：依循既有之風險管理政策框架，進行氣候相關風險識別與管理，於風險識別後，針對風險內容交付相關權責部門進行風險管理策略擬定。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執行情形：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執行情形：為了達成淨零排放，本公司已擬定節能減碳計畫，將分別針對營運活動的直接排放（範疇一）、能源使用的間接排放（範疇二）進行減量，執行內容包含： (1)持續積極自主減碳：提升能源使用效率、降低研發、製造及產品使用階段之碳排放。 (2)採用再生能源：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以實際行動支持低碳能源轉型。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執行情形：本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執行情形： (1)溫室氣體排放減量規劃期程及每年達成進度請詳以下第 9 點 1—2 說明。
--

(2)本公司尚無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營業額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 CO ₂ e)	113 年 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113 年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營業額百萬元)	114 年 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114 年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營業額百萬元)
類別一：直接排放	1,808.0591	0.1116	1,200.9393	0.0797
類別二：間接排放	27,114.1122	1.6737	26,656.9091	1.7697
類別三：運輸間接排放源	794.0343	0.0490	1,781.4820	0.1183
類別四：組織使用產品之間接排放源	5,912.4769	0.3650	15,371.1247	1.0205
合計	35,628.6825	2.1993	45,010.4551	2.9881

資料涵蓋範圍：母公司個體

113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已依 ISO14064-1：2018 版本經第三方確信完成。

114 年度排放資料會以 ISO14064-1：2018 版本為標準進行盤查及外部查證，查證完畢數據可能會修正，完整確信資訊將於 114 年永續報告書揭露。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13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已依 ISO14064-1：2018 版本為標準進行盤查及外部查證。 確信範圍：母公司個體 確信機構：外部查證委由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並取得溫室氣體查證報告意見書。 確信意見：無意見。 114 年度排放資料會以 ISO14064-1：2018 版本為標準進行盤查及外部查證，查證完畢數據可能會修正。 確信範圍：母公司個體 確信機構：外部查證委由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並取得溫室氣體查證報告意見書。 確信意見：預計於 115 年 5 月份完成查證，完整確信資訊將於 114 年永續報告書揭露。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為朝向企業永續發展之可能，本公司將持續減少或預防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或增加溫室氣體移除量，考量技術可行性、財務，本公司採用的減量方法與目標設定。 以下說明本公司節能減碳之作法，以利企業永續發展之可能。 (1) 設置電流表盤查用機台電量。 (2) 改善機台之馬達效能。 (3) 新增節能設備。 (4) 檢討製程，精實作業流程。 (5) 考量原料碳排放量作為採購依據。

(九)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以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要求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秉持高度自律、恪遵誠實信用原則，建立誠信篤實之企業文化，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創造永續發展的經營環境。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第七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定期檢討並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確保作業程序之有效。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訂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制度、懲戒與申訴制度，落實執行與定期檢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均需透過信用調查及評估，並於合約中載明公平交易之誠信行為。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人力資源單位為本公司推動誠信經營的兼職單位，人員如果有違反誠信行為準則時，依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董事會亦有定期監督控制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與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衝突時，應將相關情事陳報直屬主管及本公司專責單位，並主管提供適當指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	√		本公司已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及程序，不定期檢討實施結果，按期陳報董事會，以確保制度運作之有效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已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統一對外發言，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 (二)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明定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秉持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 (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明訂董事之利益迴避及決議之重大訊息資訊公告，以符合誠信經營及資訊公開。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之董事會不定期參與國內外各項業務考察與進修課程及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且本公司訂有內控制度、稽核制度及自行評估之程序，控管功能尚稱健全，董事長及總經理具充分獨立性且確實執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之迴避。

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謝綉氣	114/05/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114/06/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掌握產業控股與集團化運作的關鍵	3.0
董事	許叙銘	114/06/04	臺灣董事學會	共治年代下的標竿	3.0
		114/06/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掌握產業控股與集團化運作的關鍵	3.0
董事	許智博	114/10/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114/10/15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舉辦	IR&Engagement新趨勢：ESG與永續投資論壇	3.0
		114/10/1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審計、薪酬）法規解析與稽核重點	6.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邱德成	114/07/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0
		114/07/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風險與企業社會責任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賴瑞華	114/10/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114/10/1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審計、薪酬）法規解析與稽核重點	6.0
法人董事	林萬興	114/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IFRS永續揭露標準則解析與企業因應對策	3.0

代表人	11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與韌性管理之道	3.0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吳貞嬋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揭露宣導會	3.0
獨立董事	鐘連在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發展宣導會—台北場	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揭露宣導會	3.0
獨立董事	鐘登科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揭露宣導會	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企業併購實務及案例解析	3.0
獨立董事	林明壽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會計師事務所傳承策略	3.0
獨立董事	鐘靜如	台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升級：打造人才競爭新局	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揭露宣導會	3.0

(十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
->內控聲明書公告查詢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股東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通過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執行情形：相關表冊已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及公告申報。
2. 通過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民國 114 年 7 月 10 日為除息交易日，並於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3. 討論「公司 章程」修正 案。
執行情形：依股東會決議修正公司章程並於 114 年 8 月 18 日向經濟部完成變更登記。
4. 選舉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執行情形：本屆董事業於 114 年 6 月 20 日就任，並於同日召開董事會，選任董事長。全體董事一致推選董事謝綉氣為董事長。
5.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依股東會決議後已公告完成。

◆ 董事會決議：

召開時間	議 案 內 容
114.03.11	1.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4.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之個別董事酬勞分配案。 5.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7. 通過提名及審議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8.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 通過召開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0.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參考審計品質指標 AQI)之評估暨委任案。 11. 通過本公司基層員工的定義及範圍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3. 通過本公司擬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銀行保證函額度案。 14. 通過本公司對關係人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114.05.07	1.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擬對永豐銀行與玉山銀行申請對 Maxzone Vehicle Lighting Corp.之借款額度支持函。 3. 通過子公司 Depo Auto Co., Ltd. 盈餘分配案。
114.06.20	1. 通過選舉董事長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3. 通過第六屆「薪酬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4. 通過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5. 通過本公司第二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6. 通過 114 年度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114.08.05	1. 通過檢送民國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2.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3. 通過一一四年度簽證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4. 通過本公司擬對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長沙分行申請對帝寶交通器材(南昌)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
114.11.04	1.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 2026 年度（民國 115 年）內部稽核計劃案。 3. 通過「薪工循環-CW104 任用作業」修正案。 4. 通過本公司 2026 年度經營工作計劃案。 5. 通過對關係人「財團法人帝寶教育基金會」捐贈案。 6.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15.03.12	1.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通過「薪工循環-考勤作業」修正案。 3.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4.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5.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董事之個別董事酬勞分配案。 6.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7. 通過召開本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8. 通過簽證會計師內部調整更換案。 9.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參考審計品質指標 AQI)之評估暨委任案。

	10. 通過本公司擬對永豐銀行、玉山銀行與兆豐銀行申請對子公司 Maxzone Vehicle Lighting Corp.之借款額度支持函。
115.05.05	1. 通過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2. 通過本公司擬簽署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統籌主辦帝寶交通器材(昆山)有限公司、帝寶交通器材(丹陽)有限公司暨寧波帝寶交通器材有限公司之5年期美元1億3,200萬元整聯合授信案及擔任本聯合授信案之連帶保證人。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	114 年度	7,920	1,120(註)	9,040	無
	蘇定堅					

註:本公司係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永續報告書確信、移轉訂價及工商登記服務。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數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謝綉氣	1,000	—	—	—
董事/總經理	許叙銘	—	—	—	—
董 事	許智博	16,000	—	—	—
董 事	建松投資(股)公司	—	—	—	—
董 事	代表人:邱德成	—	—	—	—
董 事	代表人:賴瑞華	—	—	—	—
董 事	代表人:林萬興	—	—	—	—
董 事	吳貞嬋	—	—	—	—
獨立董事	鐘連在	—	—	—	—
獨立董事	林明壽	—	—	—	—
獨立董事	鐘登科	—	—	—	—
獨立董事	鐘靜如	—	—	—	—
副總經理	胡源隆	—	—	—	—
協理	施文峰	—	—	—	—
協理	信瑞華	—	—	—	—
協理	陳誌民	—	—	—	—
公司治理主管	張秀梅	—	—	—	—
財務部門主管	呂理豐	—	—	—	—
會計部門主管	陳波宏	—	—	—	—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5年4月18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上名投資(股)公司	22,982,489	13.86%	—	—	—	—	許叙銘	董事	
負責人：許叙銘	6,316,749	3.81%	3,484,231	2.10%	—	—	謝綉氣 許叙超、許叙瑋	夫妻 兄弟	
建松投資(股)公司	22,953,911	13.84%	—	—	—	—	許叙銘	監察人	
負責人：謝綉氣	3,484,231	2.10%	6,316,749	3.81%	—	—	許叙銘 許叙超、許叙瑋	夫妻 配偶之兄弟	
許叙銘	6,316,749	3.81%	3,484,231	2.10%	—	—	謝綉氣 許叙超、許叙瑋	夫妻 兄弟	
許叙超	6,033,737	3.64%	1,956,624	1.18%	—	—	楊美時 許叙銘、許叙瑋	夫妻 兄弟	
許叙瑋	5,681,386	3.43%	593,178	0.36%	—	—	許叙銘、許叙超	兄弟	
銘育投資(股)公司	5,621,185	3.39%	—	—	—	—	許叙銘、許叙瑋 許叙超	董事 監察人	
負責人：謝綉氣	3,484,231	2.10%	6,316,749	3.81%	—	—	許叙銘 許叙超、許叙瑋	夫妻 配偶之兄弟	
花旗託管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900,000	2.96%	—	—	—	—	—	—	
謝綉氣	3,484,231	2.10%	6,316,749	3.81%	—	—	許叙銘 許叙超、許叙瑋	夫妻 配偶之兄弟	
永豐金證券託管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投資專戶	2,157,000	1.30%	—	—	—	—	—	—	
楊美時	1,956,624	1.18%	6,033,737	3.64%	—	—	許叙超	夫妻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Depo Auto Co., Ltd.	143,328	100	—	—	143,328	100
Depo Traffic Facilities (Thailand) Co.,Ltd.	3,950	100	—	—	3,950	100
Maxzone Vehicle Lighting Corp.	423	100	—	—	423	100
Depo Auto Lamp (M) Sdn.Bhd.	—	100	—	—	—	100
宏佳寶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	—	—	5,000	100

註一：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9.04	1,000	1,000	1,000,000	1,000	1,000,000	創立（現金）	無	略
73.03	1,000	5,000	5,000,000	5,000	5,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	無	略
80.05	1,000	50,000	50,000,000	5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45,000,000	無	略
82.11	1,000	100,000	100,000,000	1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無	略
83.12	1,000	150,000	150,000,000	150,000	15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無	略
86.08	1,000	195,000	195,000,000	195,000	195,000,000	現金增資 45,000,000	無	略
87.07	10	40,600,000	406,000,000	40,600,000	406,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000,000 盈餘轉增資 117,000,000	無	87.07.23（87）台財證（一）第 58851 號函核准
88.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53,220,000	532,200,000	現金增資 45,000,000 盈餘轉增資 81,200,000	無	88.07.09（88）台財證（一）第 63297 號函核准
89.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63,864,000	638,640,000	盈餘轉增資 106,440,000	無	89.07.12（89）台財證（一）第 59513 號函核准
90.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76,636,800	766,368,000	盈餘轉增資 127,728,000	無	90.07.24（90）台財證（一）第 147822 號函核准
91.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1,964,160	919,641,600	盈餘轉增資 153,273,600	無	91.07.30（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2392 號函核准
91.11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5,464,160	954,641,600	現金增資 35,000,000	無	91.11.27（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16276 號函核准
92.06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14,556,992	1,145,569,920	盈餘轉增資 190,928,320	無	92.06.19（92）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7203 號函核准
93.07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26,012,691	1,260,126,910	盈餘轉增資 114,556,990	無	93.05.21（93）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2694 號函核准
93.09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32,964,691	1,329,646,910	現金增資 69,520,000	無	93.05.28（93）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2685 號函核准
93.08-12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33,539,679	1,335,396,79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749,880	無	94.01.21 經投商字第 09401012710 號函核准
94.01-03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34,403,302	1,344,033,02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636,230	無	94.04.19 經投商字第 09401065540 號函核准
94.04-06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41,085,967	1,410,859,670	盈餘轉增資 66,769,84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6,810	無	94.06.2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5790 號； 94.09.07 經授字第 09401172480 號函核准
94.07-09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41,321,536	1,413,215,36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355,690	無	94.10.25 經投商字第 09401207970 號函核准
94.11-12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42,077,369	1,420,773,69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7,558,330	無	95.01.25 經投商字第 09501012760 號函核准
95.07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52,077,369	1,520,773,69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無	95.07.04 經投商字第 09501135060 號函核准
95.07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52,084,926	1,520,849,26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75,570	無	95.07.04 經投商字第 09501135060 號函核准
95.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9,697,799	1,596,977,990	盈餘轉增資 76,040,57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8,160	無	95.10.05 經投商字第 09501227210 號函核准
96.0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9,838,031	1,598,380,31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402,320	無	96.02.09 經投商字第 09601031680 號函核准
96.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9,915,158	1,599,151,58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771,270	無	96.08.01 經投商字第 09601184290 號函核准
96.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0,480,979	1,604,809,79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658,210	無	96.11.27 經投商字第 09601290110 號函核准
97.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5,530,733	1,655,307,33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0,497,540	無	97.11.25 經投商字第 09701300590 號函核准
98.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5,816,397	1,658,163,97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856,640	無	98.04.15 經投商字第 09801072320 號函核准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已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 普通股	165,816,397	34,183,603	200,000,000	-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 年 4 月 18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上名投資(股)公司	22,982,489	13.86
建松投資(股)公司	22,953,911	13.84
許叙銘	6,316,749	3.81
許叙超	6,033,737	3.64
許叙瑋	5,681,386	3.43
銘育投資(股)公司	5,621,185	3.39
花旗託管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900,000	2.96
謝綉氣	3,484,231	2.10
永豐金證券託管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投資專戶	2,157,000	1.30
楊美時	1,956,624	1.18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併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 20%至 70%做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 20%，其比率得由董事會視當年度資金狀況及業務擴展、資本支出之需求考量決議調整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一一四年度擬議股利分派情形如下：

現金股利每股擬分派新台幣 6.5 元，俟本次股東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預期股利政策不會有變動。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之不低于 60% 應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八及不高於百分之三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本公司本期並無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形。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14 度員工及董事(含獨立董事) 酬勞於 11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 115 年 6 月 16 日報告股東常會，提列分派如下：

- (1) 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 260,064,000 元，及董事(含獨立董事) 酬勞 65,016,000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3) 上述分派金額與 114 度財務報表估列費用之金額無差異。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於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 114 年 6 月 20 日報告股東常會，提列分派如下：

(1) 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 355,328,000 元，及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 88,832,000 元。

(2) 上述實際分派金額與 113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費用之金額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已發行而尚未償還之公司債情形：無。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 交換公司債之資訊：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之資訊：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1) 各種汽機車零件之沖壓、塑膠射出、表面加工等交通器材製造加工買賣。
- (2) 內外銷及模具製造加工買賣內外銷業務。
- (3)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目前商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商品項目	114 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
汽車車燈	19,051,907	98.14
汽車百貨及零件	360,808	1.86
合 計	19,412,715	100.00

3.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1) 全 LED 頭尾燈之設計、開發與製造。
- (2) DRL、AFS、ADB 等先進技術導入。
- (3) 光纖、導光條、導光板等光導技術開發。
- (4) 低耗能、輕量化、材質可回收之節能減碳之先進環保車燈。
- (5) 塑膠透鏡及多色成型先進技術導入。
- (6) 高附加價值之真空彩色鍍膜技術導入。
- (7) OLED 尾燈技術研發。
- (8) μ LED 尾燈技術研發。
- (9) 智能燈具技術研發。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產業之現況

台灣汽車產業發展已由生產導向轉為少量多樣及彈性製造優勢的產品開發導向，尤在台灣汽車工業發展方案實施後，開發技能能力之明顯提升，相對汽車零組件產業也隨之成長，競爭力不斷地提升，不僅已成為亞洲地區零配件供應中心外，更立足於全球汽車零組件之生產大國。然而，由於台灣汽車市場規模太小、車款不多，加上受限於國外技術母廠，生產製造較不具規模經濟，使得零組件廠商配合整車 OEM 產銷市場受限，但整體而言，零組件供應全球市占率較大者仍以 AM 市場為主；台灣汽車零組件業具有少量多樣、彈性製造之優勢，每年外銷金額逐年擴增，另全球零組件發展趨勢已朝向模組供應組裝工程簡化以降低成本，主要以美國及歐盟占大宗。

另從全球汽車市場之發展趨勢來看，獲利及成本面臨雙重壓力，汽車代工市場的生態已逐漸在改變，自製率不斷地降低，對於外部汽車零組件廠所組成供應鏈的依賴程度越來越大，相對的汽車零組件製造廠即有龐大無限的商機。據研究分析，台灣汽車零組件產業具有經驗、資金、體質、人才、管理、品質、技術、群眾效應、通路關係與政府政策輔導等有利條件。

依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資料 114（2025）年台灣汽車零組件出口金額為 2,147 億，其中以美國最大約 1,079 億占 50.25 %，日本次之 124 億占 5.77 %，再其次為墨西哥、

德國、澳大利亞、英國、中國大陸、加拿大、荷蘭均占 2 % 以上，由資料顯示台灣汽車零組件在全球 AM 市場仍占有相當高的市占率，也應還有發展及成長空間。

單位：仟元

排名	114 年度			113 年度		
	出口金額			出口金額		
	國別	金額	%	國別	金額	%
1	美國	107,878,458	50.25%	美國	115,675,102	50.63%
2	日本	12,393,255	5.77%	日本	12,066,374	5.28%
3	墨西哥	8,144,629	3.79%	墨西哥	8,458,648	3.70%
4	德國	6,965,155	3.24%	德國	7,448,257	3.26%
5	澳大利亞	5,438,675	2.53%	英國	6,236,830	2.73%
6	英國	5,405,136	2.52%	澳大利亞	6,221,676	2.72%
7	中國大陸	5,292,100	2.46%	中國大陸	5,742,959	2.51%
8	加拿大	5,136,727	2.39%	荷蘭	5,491,778	2.40%
9	荷蘭	4,563,908	2.13%	義大利	5,047,541	2.21%
10	義大利	4,066,241	1.89%	加拿大	4,979,564	2.18%
11	波蘭	3,884,171	1.81%	阿拉伯大公國	4,327,654	1.89%
12	阿拉伯大公國	3,768,903	1.76%	波蘭	4,051,490	1.77%
13	西班牙	2,746,975	1.28%	西班牙	2,730,340	1.20%
14	泰國	2,603,631	1.21%	泰國	2,679,975	1.17%
15	沙烏地阿拉伯	2,451,335	1.14%	沙烏地阿拉伯	2,485,555	1.09%
16	比利時	1,689,633	0.79%	俄羅斯	2,352,367	1.03%
17	巴西	1,657,513	0.77%	比利時	1,774,067	0.78%
18	俄羅斯	1,648,485	0.77%	巴西	1,653,283	0.72%
19	印尼	1,417,336	0.66%	印尼	1,459,304	0.64%
20	土耳其	1,324,508	0.62%	土耳其	1,370,452	0.60%
	其他	26,219,762	12.22%	其他	26,227,050	11.48%
	總計	214,696,536	100.00%	總計	228,480,266	100.00%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統計，車輛公會整理。

(2) 產業未來發展

近幾年來，雖然整車內銷市場震盪起伏，但汽車零件在累積競爭實力後，每年外銷金額均持續擴大，更加上另外幾大動能，保險公司 State Farm 擴大使用 AM 件，做為保險理賠之用，進一步推升 AM 零件市場成長。國內貿易商為搶進國際汽車零配件之供應體系，需有賴政府及外貿協會車試中心之支持與協力；另台灣汽車零組件取得國際大廠或相關單位之認證亦是市場開拓關鍵之一。

台灣汽車零組件外銷產品以塑膠件、沖壓金屬件、車燈及輪胎等一般維修件及新進蓬勃發展的汽車電子零配件為主，且以國際 AM 市場為經營主軸，亦有廠商陸續打入 OEM 市場，如何及時開發出具有市場差異化之高附加價值產品或及早切入國際車廠之衡量體系乃是重要關鍵因素，故未來發展全視產業變化及規劃，規劃得宜將帶動我國汽車零組件規模倍增；反之則將遭國外汽車集團與大陸合作下陸續興起的車輛工業反噬；故如何開發出具技術性內涵之差異化產品及模組化零組件產品之研發，乃為規劃之重要關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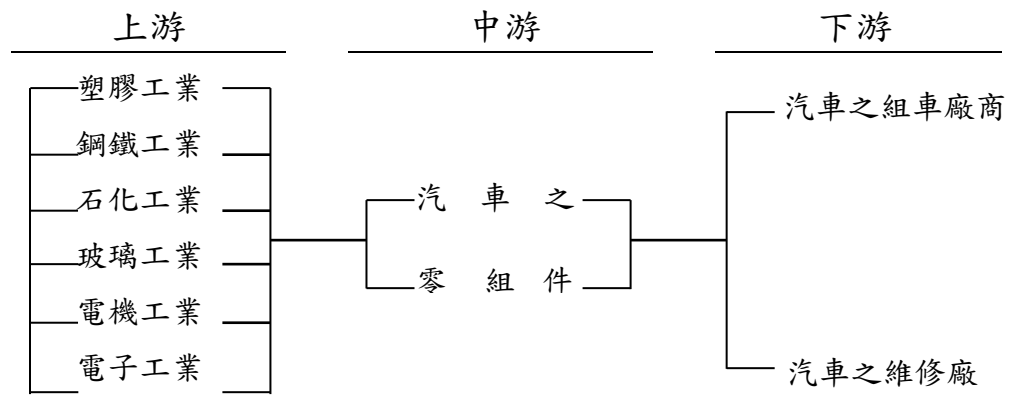
由於消費者對於汽車安全、舒適、環保節能、自動駕駛之需求倍速增加，使用電子服務幅度也相對暴增，加受 ECFA 效益，更加速兩岸供應鏈體系的建置與分工；單中國大陸在汽車零組件產業上對台灣單向開放產品關稅之優惠降碼，亦可謂大有助益。

中國大陸為繼美歐之後之三大汽車保有市場，市場潛力雄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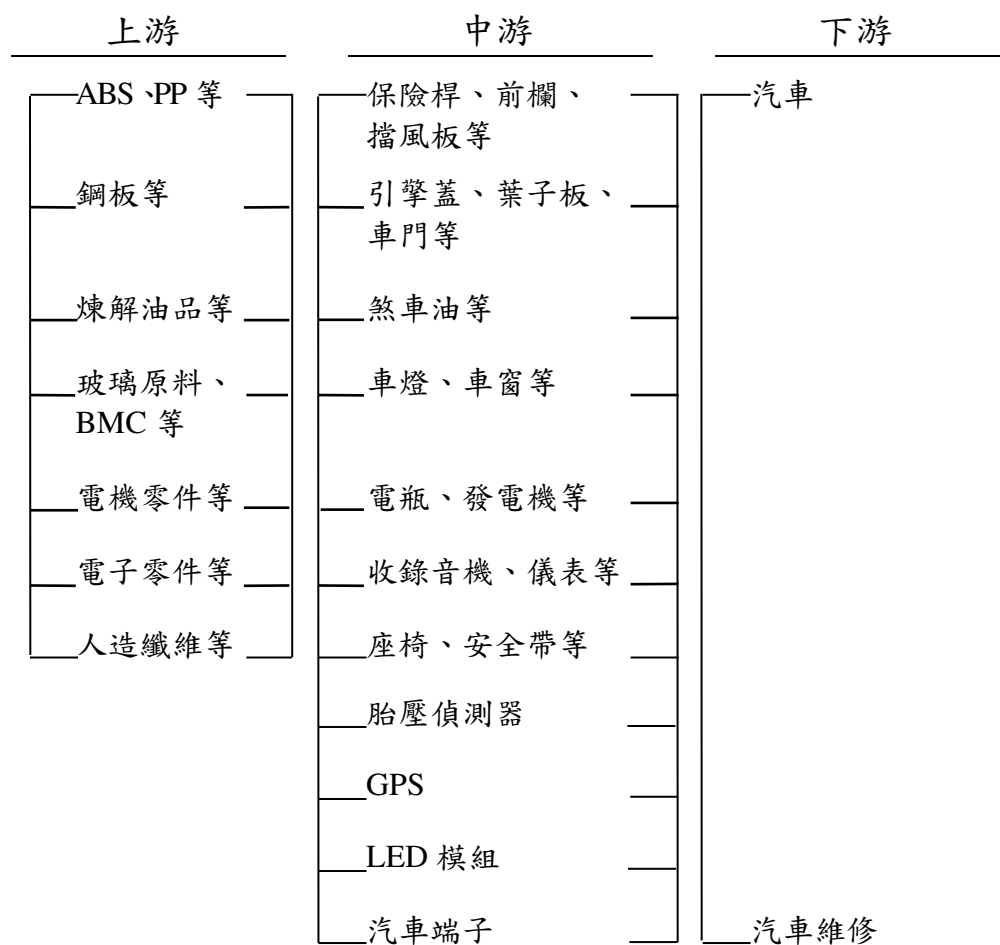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汽車零組件係供汽車組裝廠商組成成車以及維修廠商更換零件所用，零組件可依材質分為金屬零組件與非金屬零組件，所涵蓋之產業非常廣泛，包括石化、玻璃、鋼鐵、塑膠、電機、電子...等工業，因此汽車零組件業能帶動一個國家的基礎工業和週邊產業之發展。茲將汽車零組件業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列示如下：

(1) 行業別：



(2) 產品項目：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汽車車燈設計受油電混合車、電動車及安全、電子化規格等日受歡迎之因素而朝向於輕量化、低耗量、材質可回收之趨勢前進，如 25W 之 HID 頭燈，低耗能 LED 之尾頭日行燈及智慧型適應性頭燈之日新月異。本公司將積極追求國際汽車廠之先進，致力技術研發能力，開發具有國際競爭力、高附加價值、差異化及節能的新產品，與建構完整的產品線，來擴大全球汽車市場銷售版圖。

4. 競爭情形（本公司之競爭資源）

（1）OEM 市場來源：

目前全球車燈台灣出口市占率為極高的國家，但在 OEM 市場所占比率尚待極力拓展，主要在於 OEM 車燈在設計上需具更高之層次，除光學優勢外，與國際車廠之互動頻率、品質之穩定、價格之靈活與合理，專業能力開發之強化，更是切入 OEM 市場之主要關鍵，本公司亦極力加強管理製造能力之提升，以爭取 OEM 市場之競爭優勢與突破。

（2）AM 市場來源：

台灣是目前全球最大 AM 市場之出口國，由於本公司具備優於同業開模速度及彈性生產，加上 DEPO 品牌在市場上廣受大眾歡迎，因此除積極開發產品之完整性及客戶一次滿足之策略外，品質交期和成本亦是本公司重要努力指標，除外，亦就產品認證量之要求來加強提升公司品牌，獲取更強的競爭能力。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114 年度
研發費用	188,054	797,970
銷貨收入淨額	4,732,845	19,412,715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LED 近遠燈切換模組開發。
- (2) 雷射光源之開發導入。
- (3) 無眩光遠燈模組技術導入。
- (4) 塑膠透鏡之開發及成型技術導入。
- (5) 薄殼成型技術導入。
- (6) 智慧型頭燈、尾燈之先期導入。
- (7) OLED 尾燈技術研發。
- (8) ADB 頭燈技術研發。
- (9) 矽膠光學設計技術穩定已達法規要求。
- (10) 厚件光學設計與加工成形技術研發。
- (11) LOGO 燈、車內裝燈技術研發。
- (12) 貫穿式尾燈技術研發。
- (13) Micro LED 投影/ADB 模組技術研發中。
- (14) 警示/轉向對地投影模組研發中。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 徹底執行降低成本政策。
- (2) 組成改善小組，全面 TQM 提升品質，並強化與大型通路商之結合。
- (3) 持續拓展現有之歐美市場。

- (4) 研發多種新改款改裝車燈，提供客戶多樣化選擇。
- (5) 擴充高階生產設備及產能，以符合客戶之即時化需求。
- (6) 推動CRM系統導入，增強對客戶的服務，全面提高顧客滿意。
- (7) 成立專職部門，發展差異化產品。

2. 長期計畫：

- (1) 研擬海外行銷據點，直接掌握當地市場訊息，以期擴大公司營運規模。
- (2) 建立與國際車廠之關係，積極爭取 OEM 產品之開發與銷售。
- (3) 透過 CAE/CAD/CAM 及模具控管系統之連接，提升精密模具自製率及縮短模具開發時程。
- (4) 積極切入大陸 AM/OEM 市場，於大陸地區成立製造及物流中心。
- (5) 積極打入國際一級車廠供應鏈。
- (6) 因應產品趨勢，成立電裝專職團隊，發展與車輛照明相關之電子化系統。
- (7) 十字型發展，內部強化上下游垂直整合，外部強化供應商與客戶之水平合作，以開創新機。
- (8) 佈建物聯網及提高自動化生產，朝大數據與智能化工廠邁進。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項目\金額\%	金額	%	金額	%
台灣營運區	10,090,948	51.98	10,210,966	50.66
美洲營運區	6,390,992	32.92	6,787,514	33.67
亞洲營運區	2,930,775	15.10	3,157,594	15.67
合計	19,412,715	100.00	20,156,074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各種汽車車燈、零配件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汽車零配件百貨。根據海關進出口統計月報之資料顯示，本公司全球營運金額佔我國汽車零組件業出口總值之比率二年平均約為 8.93%。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

市場供需系統是市場變化的主要影響因素，近幾年歐美零組件廠為了降低成本積極向亞洲地區採購，為我國汽車零組件業者挹注龐大商機。我國是目前全球 AM 零件最大出口國，在全球佔有一席之地。北美占 4-5 成左右為最大市場。中國大陸成長迅速成為全球單一市場之最大生產銷售國，全球汽車保有數以歐盟、北美、中國其它地區概分為 4 大領域，為未來經營之重點區域。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① DEPO 行銷全球，為國際知名燈具專業廠。
- ② 產品線齊全度為市場第一。
- ③ 開發時程縮短，加速產品上市時效。
- ④ 積極導入 CAD/CAM 電腦模具開發。
- ⑤ 整合 LED 光源模組，強化 LED 多燈別設計。
- ⑥ 產品取得 SAE 及 E-MARK 認證。
- ⑦ 取得 CAPA、AQRP 及 APC 認證。
- ⑧ 製程自動化程度提升，有效掌控成本。

（2）不利因素：

- ① 國內勞力之不足，人力成本之高漲。
- ② 重要原物料受匯率及國際波動影響大。
- ③ 受部份地區低品質、低價格之競爭者影響。

④ 反全球化之貿易保護興起。

⑤ 大陸汽車市場發展快速，瓜分零件市場者眾，競爭日益激烈。

⑥ 競爭者國際化之快速拓展及佈局。

(3) 對策：加強各式專業人才之培育、供應商之輔導、產能設備自動化、品質流程控管、法規之遵循及商標權利之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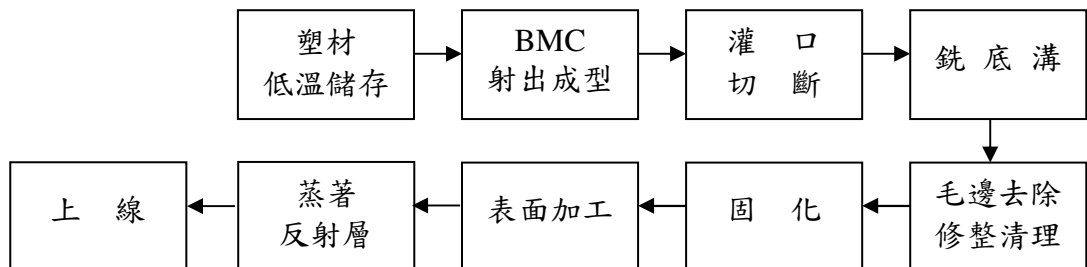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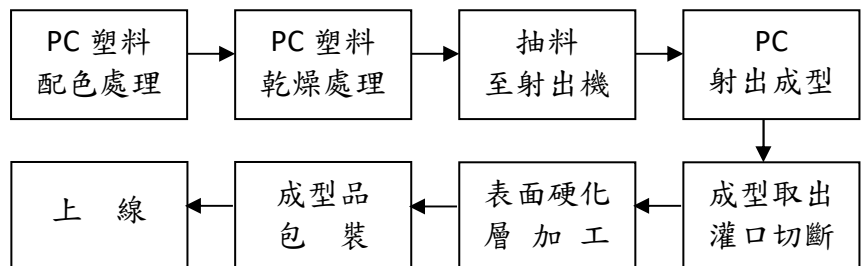
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
汽車車燈	適合各種廠牌之汽車使用
汽車百貨及零件等	適合各種廠牌之汽車使用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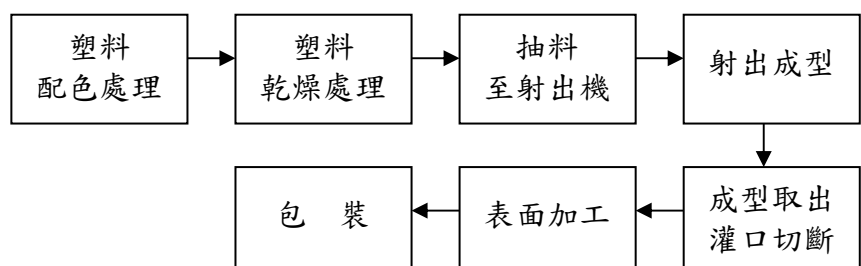
(1) BMC 成型製造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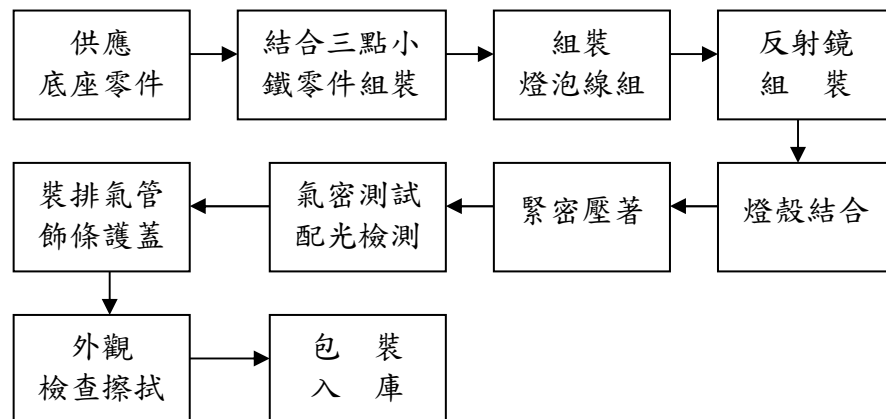
(2) PC 成型製造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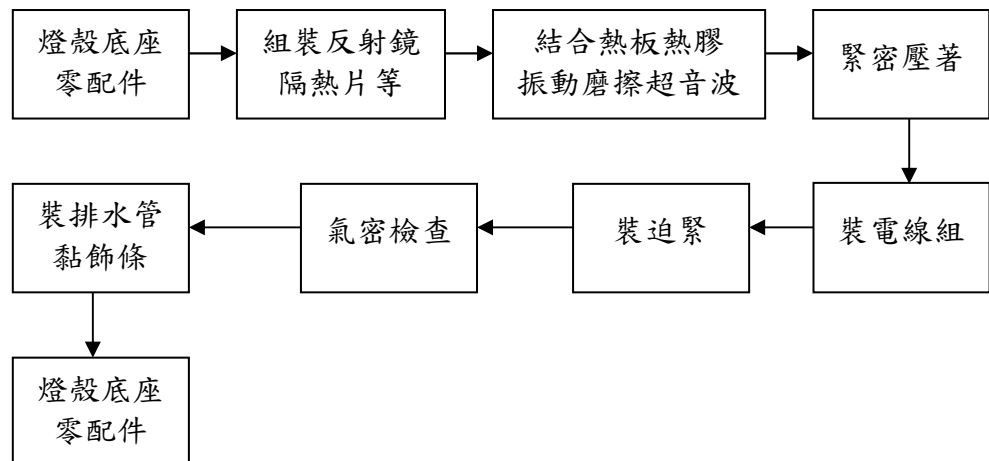
(3) 射出成型製造過程



(4) 大燈成品裝配過程



(5) 塑膠燈成品裝配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主要零組件：各類塑膠粒、BMC 塑材、燈泡及線組等。
2. 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需原料均維持四至五家供應商，以確保供應不虞匱乏及促進供應商間良性競爭。主要供應商有台化出光石油化學、台灣伊藤忠、協承昌、台灣歐司朗、奇美實業等公司，品質精優且穩定，交貨快速，價格合理，長期供應不虞匱乏，上下游合作無間，保有持續且良好之供應鏈。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

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皆無大於 10 % 進貨之廠商。
2. 最近二年度皆無大於 10 % 銷貨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				113 年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第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 關係
	其他	19,412,715	100	—	其他	20,156,074	100	—	其他	4,732,845	100	—
	銷貨淨額	19,412,715	100	—	銷貨淨額	20,156,074	100	—	銷貨淨額	4,732,845	100	—

因最近兩年度大於 10%銷貨之客戶變動比率小，故不擬予分析。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相關資訊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2,520	2,443	2,509
	間接人員	1,101	1,123	1,098
	管理人員	389	395	393
	合 計	4,010	3,961	4,000
平 均 年 齡		39.37	38.98	39.51
平均服務年資		9 年 7 月	9 年 7 月	9 年 8 月
學布 歷比 分率	博 士	—	—	—
	碩 士	1.77%	1.79%	1.83%
	大 專	34.23%	34.10%	34.38%
	高 中	46.98%	45.95%	47.13%
	高中以下	17.02%	18.16%	16.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二)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業務，其主要項目如下：

項 目	施 行 情 形
伙食供應	提供員工午餐伙食補助
文康活動	旅遊、慶生會、體育康樂設施及活動
人事服務	年節喜慶致賀、喪病慰問
急難救助及補助	員工急難救助、傷病補助及員工婚喪喜慶補助等
教育獎助	子女獎學金補助、定期聘請專家演講
服裝供應	免費提供冬夏季制服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1) 本公司訂定有員工訓練辦法，新進員工皆有職前訓練，正式員工依工作需求安排員工參加廠外在職訓練或由各部門有經驗人員進行內部教育訓練等。

(2) 114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課程總訓練時數逾 17,243 小時，共計逾 3,181 人次參與課程，總訓練費用達新台幣 65 萬元，訓練課程內容包括管理、專業技術、品質管理、環安衛生、新進人員培訓、主管管理培訓、通識教育訓練…等。

3. 社會責任

(1)環境保護:

A、本公司基於對環境保護之社會責任，已通過 ISO14001:2015 版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期間至 2027 年 5 月 30 日，藉由管理系統運作，落實環境保護的社會責任。

B、本公司為減少廢棄物，落實資源類廢棄物回收(如廢紙、廢鐵...等)，交由回收商回收，進而降低事業廢棄物之產生。

(2)慈善捐助: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對社會關懷慈善機構、基層教育發展及政府舉辦之活動，捐贈各廠區學校、教育基金會及多家慈善機構等相關活動，照顧弱勢團體並全力配合政府活動，捐贈支出達 19,589 仟元。其中含捐款 2,500 仟元做為伸港福安宮馬祖園區新建經費及透過財團法人帝寶教育基金會長期提供獎學金、舉辦鄉土教育、辦理藝文活動與教育研習。

4.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使從業人員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並維護其退休後生活，訂有員工退休辦法，凡符合該辦法員工退休時，均得依法領取退休金，並自民國 78 年 7 月起每月按薪資總額 2 % 提撥；91 年 10 月起改為 5 % ；92 年 4 月起改為 8 % ，目前提撥 10 % 至足額；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退休金專戶餘額為 40,863 仟元。

另，依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新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定期召開勞資協調會議。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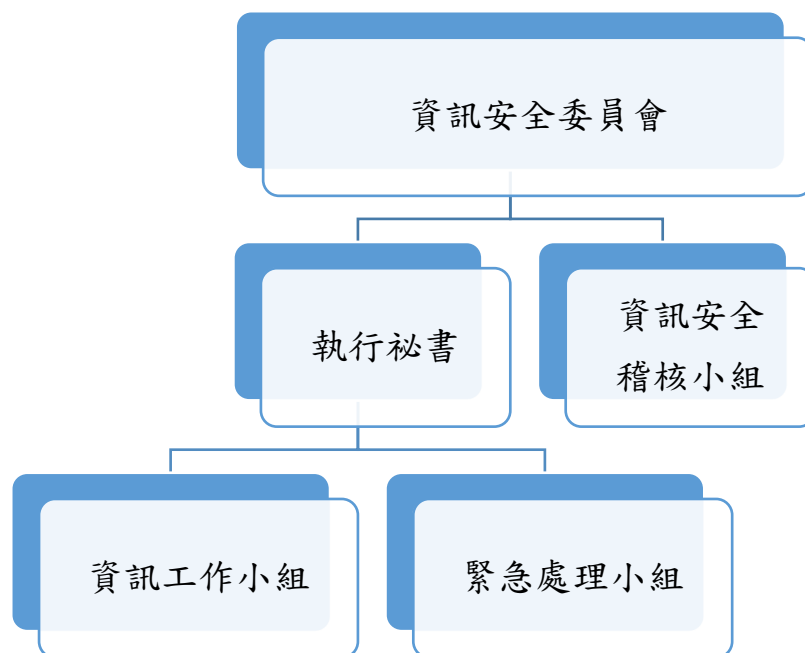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促進帝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執行之有效性，期使本制度達成既定之目標，以增進業務運作之安全。

1. 資訊安全委員會架構與工作執掌：

(1) 資訊安全委員會架構：



(2) 資訊安全委員會執掌

- A. 資訊安全委員會：為任務編組方式組成，由本公司資訊安全長擔任召集人，並由各單位高階主管為委員。
- B. 執行秘書：由召集人指派專人擔任，負責協調資訊工作小組與緊急處理小組執行資訊安全相關作業。

- C. 資訊安全稽核小組：由資訊安全委員會指派，負責評估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執行情形。
- D. 資訊工作小組：為任務編組方式組成，由執行秘書指派專人擔任組長，本公司資訊人員與各單位代表擔任組員，負責規劃及執行各項資訊安全作業。
- E. 緊急處理小組：為任務編組方式組成，由執行秘書指派專人擔任組長，本公司各關鍵業務流程負責人擔任組員。當緊急事件發生時與相關外部單位進行聯繫通報。

2. 資訊安全政策願景：

強化人員認知、力免資料外洩
落實日常維運、保障資訊安全

3. 依據資訊安全政策願照，擬定資訊安全目標如下：

- (1) 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推廣員工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
- (2) 保護本公司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與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 (3) 定期進行內部稽核，確保相關作業皆能確實落實。
- (4) 確保本公司關鍵核心系統維持一定水準的系統可用性。

4. 投入資訊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專責人力與投入資源：資訊安全組織成員設置人員總數為 50 人，資安 IT 設置為 4 人，負責公司資訊安全規劃、技術導入與資安相關的稽核事項，以維護及持續強化資訊安全，2025 年度合計開會次數為 15 次並投入資安之金額為 \$15,730,168 元。
- (2) 認證：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為「強化人員認知、力免資料外洩、落實日常維運、保障資訊安全」，維護公司資通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與適法性，避免發生人為疏失、蓄意破壞與自然災害時，遭致資通與資產遭致不當使用、洩漏、竄

改、毀損、消失等，影響本公司作業，並導致公司權益損害。
本公司已於 113 年導入 TISAX 資通管理系統，並取得 TISAX AL2 認證，目前證書之有效期為 114 年 02 月 11 日至 116 年 11 月 06 日。透過 TISAX 系統之導入，強化資訊安全事件之應變處理能力，保護公司與客戶之資產安全，相關資安稽核無重大缺失。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九家聯貸銀行	110.03.26~115.03.26	信用借款	註一
長期借款	兆豐銀行等九家聯貸銀行	110.04.30~115.04.29	信用借款	註二
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	112.02.23~119.02.23	信用借款	—
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	113.03.24~117.03.24	信用借款	—

註一：依該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存續期間內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以下財務比率：

1. 有形淨值維持於 100 億元（含）以上。
2. 負債比率維持於 70%（含）以下。
3. 利息保障倍數維持於 5（含）以上。

若不符合任一條款之約定，本公司應按查核日之未清償本金餘額之 0.1% 一次計付補償費，並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若本公司於下一查核日前確實改善調整至上述約定者，尚不視為違約情事；若本公司於下一查核日未完成改善，則視為發生違約情事。

註二：依該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存續期間內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以下財務比率：

1. 淨值維持在 100 億（含）以上。
2. 負債比率維持於 70%（含）以下。
3. 利息保障倍數維持於 3（含）以上。

若不符合任一條款之約定，依據貸款合約約定，公司是否構成違約情事，應由管理銀行召集銀行團會議認定。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一 一 四 年 度	一 一 三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 15,012,450	\$ 14,710,409	\$ 302,041	2.05
非流動資產	17,824,312	18,266,863	(442,551)	(2.42)
資產總額	32,836,762	32,977,272	(140,510)	(0.43)
流動負債	12,022,855	8,147,602	3,875,253	47.56
非流動負債	409,872	5,235,581	(4,825,709)	(92.17)
負債總額	12,432,727	13,383,183	(950,456)	(7.10)
股 本	1,658,164	1,658,164	—	—
資本公積	2,500,187	2,500,187	—	—
保留盈餘	15,888,304	15,061,733	826,571	5.49
其他權益	(143,627)	(137,583)	(6,044)	(4.39)
非控制權益	501,007	511,588	(10,581)	(2.07)
權益總額	20,404,035	19,594,089	809,946	4.13

◆ 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之分析說明：

(一)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流動負債增加與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款由非流動負債重分類至流動負債所致。

(二) 影響：無重大影響。

(三) 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項目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 %
營業收入	\$ 19,412,715	\$ 20,156,074	(\$ 743,359)	(3.69)
營業成本	13,296,946	13,289,757	7,189	0.05
營業毛利	6,115,769	6,866,317	(750,548)	(10.93)
營業費用	2,846,900	2,950,504	(103,604)	(3.51)
營業淨利	3,268,869	3,915,813	(646,944)	(16.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0,299)	155,074	(505,373)	(325.89)
稅前淨利	2,918,570	4,070,887	(1,152,317)	(28.31)
所得稅費用	598,036	914,891	(316,855)	(34.63)
本年度淨利	2,320,534	3,155,996	(835,462)	(26.47)
其他綜合損益	(18,240)	32,025	(50,265)	(156.9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302,294	3,188,021	(885,727)	(27.78)

◆ 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之分析說明：

（一）變動原因：

1. 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年度淨利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係本年度獲利下降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一一四年度匯兌損失增加所致。
3.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係本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預計一一五年度之預期銷售數量應有成長之空間。

（三）影響：無重大影響。

（四）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 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 年度	一 一 四 年 度	一 一 三 年 度	增 (減) 比 例
現金流量比率 (%)	34.35	61.22	(43.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35.85	226.39	4.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00	11.88	(24.2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與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仟元

年 初 現 金 餘 額 ①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②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③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① + ② - ③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畫	理 財 計 畫
\$ 3,641,729	\$ 5,000,000	(\$ 5,200,000)	\$ 3,441,729	0	0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係預期一一五年度營收有望成長。 2. 投資活動：主要係預期一一五年度擴建廠房及增購生產設備之需求。 3. 籌資活動：主要係預計舉借及依約償還長短期銀行借款。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皆以長期投資為首要目的，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審慎評估各項投資計畫。製造功能的子公司係直接和間接 100%持有或與策略合作夥伴合資，深耕當地市場；銷售功能的轉投資子公司則以直接投資，穩固在地經銷網絡。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投資以本業為主，除了提升既有產效率、充分生產，也視業務拓展而投資增設廠房機器設備。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原始投資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Depo Auto Co., Ltd.	4,555,279	控股公司	汽車產業之變化，少量多樣競爭影響獲利	—	依營運成長資金需求再考慮是否增加投資
Depo Traffic Facilities (Thailand) Co.,Ltd.	371,520	營運子公司	規劃建廠中，尚未投產	—	視建廠需求增加投資
Maxzone Vehicle Lighting Corp.	1,286,735	營運子公司	業績穩定成長	—	依營運成長資金需求再考慮是否增加投資
Depo Auto Lamp (M) Sdn.Bhd.	—	營運子公司	交易條件更改，業績些微衰退	—	無
宏佳寶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營運子公司	業績穩定成長	—	依營運成長資金需求再考慮是否增加投資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風險因素：

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息收支及兌換損益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收（支）（A）	(238,340)	(335,966)
兌換（損）益（B）	(146,545)	361,225
稅前（損）益（C）	2,918,570	4,070,887
A/C	(8.17)%	(8.25)%
B/C	(5.02)%	8.87 %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利息收支淨額分別佔稅前損益比重（8.17）%及（8.25）%，係償還借款，使得銀行借款利息支出金額減少所致；另 114 及 113 年度之兌換損益分別佔稅前損益比重（5.02）% 及 8.87%，主要係本公司產品直接外銷比重高達 93.75 %，且主要以美元及歐元計價，而本公司原物料進口比重極低，相對的本公司在直接外銷之應收帳款會面臨匯率變動之風險。

2. 本公司因應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為規避利率及匯率波動之風險，除隨時蒐集匯率之變動資訊判斷匯率變動情形，亦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對變動之看法、走勢因應之，並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控管。另長短期借款若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隨之波動。另與供應商及客戶亦保持密切的良好互動，隨時因應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調整降低通貨膨脹變動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以規避外幣計價之淨資產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份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均屬非以交易為目的之避險活動。
2. 本公司對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行為均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控管所有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相關行為，以確保公司最大利益。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以新產品開發、量產、生產流程改善及智慧財產權開發等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的專案性計畫為主，除此之外仍將繼續提供高附加價值服務為導向，本公司研究內容如下：

- (1)全 LED 頭尾燈之設計、開發與製造。
- (2) DRL、AFS、ADB 等先進技術導入。
- (3)光纖、導光條等光導技術開發。
- (4)低耗能、輕量化、材質可回收之節能減碳之先進環保車燈。
- (5)塑膠透鏡及多色成型先進技術導入。
- (6)高附加價值之真空彩色鍍膜技術導入。
- (7)OLED 尾燈技術研發。
- (8) μ LED 尾燈技術研發。
- (9)智能燈具技術研發。

本公司模具技研中心，導入日本、德國高端高轉速之超高精度加工中心機，配合導入最新 CAD/CAM/CAE 軟、硬體電腦設備，挑戰加工技術及精度之極限，展現新產品開發時效，全面電腦化之管控模具開模數位化，為車燈開發技術提升競爭門檻創造車燈開發與生產之堅強實力後盾。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5 年預計將投入營收 5%之研發經費，致力於新產品開發、設備和技術導入及提供高附加價值之服務導向。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政策與法令。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未來亦將隨時取得相關資訊，並即時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求。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 2.資通安全風險方面，資訊科技演變快速，相關網路攻擊事件頻傳，現有科技所建立之相對防護機制無法全部防堵，建立後續復原及機密資料之加密機制以降低網路攻擊後的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於 93 年 3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核准掛牌於集中市場交易後，有著極正面之影響。另本公司亦投入社會公益事業，設立「財團法人帝寶教育基金會」及捐助其他公益團體與協助地方社區發展，效益頗為人人稱讚不已。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本年度擴充彰濱廠計畫，預計增加一成之產能將全數用於外銷訂單之需求及美規產能，故可能之風險有限。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之進貨廠商對其進貨比率皆於 10 % 以下，基於分散供貨風險之政策下，本公司特大宗之原料玻璃、塑膠粒及包材等，皆有數家供應商，替代性很高，故尚無進貨過度集中及不敷供應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之銷貨客戶對其銷貨比率皆於 10 % 以下，銷售予客戶之金額相對分散，亦無重大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主要客戶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故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管理階層深獲董事會之支持與信任，無經營權之改變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且本公司已制訂有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章，如遇經營權改變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及風險亦大大降低。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工情形：本公司之訴訟事件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關係報告書，請詳：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帝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 綉 氣

